

附件 2:

2025 年度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小学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2025 年度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小学项目支出
4669.47 万元。

1. 为切实实施好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加强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提高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水平。根据《安徽省财政厅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皖财教[2023]517 号)。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对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按照不低于基准定额的标准补助公用经费。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为：普通小学每生每年 720 元。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所需资金由中央、省、市县（区）共同分担，其中农村地区分担比例为 6: 2.4:1.6；城市地区按 6:2:2 比例承担。

2. 适当提高寄宿制学校和规模较小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水平。在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基础上，对寄宿制学校按照寄宿生年生均 300 元标准增加公用经费补助，继续落实好农

村地区不足 100 人的规模较小学校按 100 人核定公用经费和学校取暖费补助等政策。

（二）项目绩效目标

1.保障辖区内义务段学校小学各项工作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的支出。

2.改善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条件，提高群众满意度。

3.严肃财经纪律、强化监督检查，按时划拨资金、确保资金使用合理、高效。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根据部门职能,按照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依据年度预算编制管理的有关要求,确定事后评估对象。

对全区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小学项目进行评价,对拨款资金支出情况开展绩效评价,践行“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按照项目决策、项目产出、效益、满意度四方面,本着客观公正和有效性原则,按照设定的指标体系,单位中层以上干部参与评价,并从各股室抽选人员进行打分,由各项目负责人进行梳理并汇总,再依照区财政局项目绩效自评表内容进行了客观真实的评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成立绩效评价小组，学习评价指标体系和绩效相关文件通知。

2. 组织实施。按照规定的工作程序组织绩效评价自评，注重评价质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3. 分析评价。对评价结果进行整理总结，充分运用分析评价引领。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该项目对于改善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小学各项工作正常运转有重要作用。评价小组根据评价指标体系进行了量化考核，对照该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客观打分，最后合计得分为 100 分（具体情况见 2025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绩效目标保证 2025 年度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小学项目工作顺利开展，目标明确。

（二）项目过程情况。

本次评估采用深入座谈的方式，同时辅以资料分析、实地走访等评估方式和手段，对项目的相关性、效益性、满意度等方面进行全面评估。

（三）项目产出情况。

2025 年度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小学项目实施以

来，经过各方合力，保障义务段小学教学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四）项目效益情况。

创新教学模式，变革学习方式，提高教学能力，立足德育根本，完善基础设施，保障学校正常运转，满足义务教育小学学生学习，改善教学条件，让家长和学生安心、放心。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为深入贯彻落实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加强义务教育经费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提高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水平，项目设计为覆盖义务段所有小学学生，实现真正意义上全覆盖。

六、有关建议

加强项目实施方案的制定，增强实施方案对项目整个实施过程的指导，同时提高项目实施方案的可操作性。